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夏子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8

電子信箱：sz187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530417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學年度第50屆全國學生劍道錦標賽競賽規程、中華民國劍道協會原函及報名  
表各1份 (41816774\_1153041766\_1\_ATTACH1.pdf、  
41816774\_1153041766\_1\_ATTACH2.pdf、41816774\_1153041766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中華民國劍道協會辦理「114學年度第50屆全國學生劍道錦標賽」一案，請各校協助所屬人員代表學校報名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體育局115年2月13日北市體全字第115300065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涉及本局體育獎勵金核發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賽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比賽日期：115年3月28日（星期六）至3月29日（星期日）。

(二)比賽地點：臺北體育館7樓（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）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3月5日（星期四）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時不受理報名）。

大同高中 115030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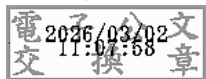
\*MYAA1156002103\*

(四)報名方式及相關規定請詳參競賽規程。

三、檢附114學年度第50屆全國學生劍道錦標賽競賽規程、中華劍道協會原函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